

证券代码: 873827

证券简称: 岷山环能

主办券商: 德邦证券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章程》《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拟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我们认为: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状况和实际的经营需求,对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且审慎的预计。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向金融机构续申请及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含展期)为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方对公司债务提供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债务提供担保,具有现实需求及合理性,关联方为公司债务的担保不

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涉及反担保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胡彪、徐跃辉、于泷

2025 年 3 月 25 日